

# 云南省“绿色食品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 公 示

根据《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诚邀第十五届中国云南普洱茶国际博览交易会承办主体的通告》（云绿办〔2019〕第29号），在截止时间内共收到2家申请企业的申办材料，并于12月5日邀请5名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召开评审会，对申请承办的2家企业进行了评审。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拟选择深圳市华巨臣实业有限公司、云南省茶叶流通协会共同作为“第十五届中国云南普洱茶国际博览交易会”的承办主体。按照有关规定，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时间：2019年12月9日-13日。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次公示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省农业农村厅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罗玲 0871-65411683（兼传真）

通信地址及邮编：昆明市盘龙区万华路169号（省农业农村厅绿色食品处405室），邮编：650224。

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2月6日